证券代码: 603867 证券简称: 新化股份

转债代码: 113663 转债简称: 新化转债

公告编号: 2025-051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应思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核查后认为,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5 年 10 月 16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3.00 万股。

本议案关联董事胡健、应思斌、王卫明、胡建宏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